

# 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总体情况

强化政务公开，信息透明。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切实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对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向社会公开。按照公开形式多样、公开内容全面的要求，向社会公开权力运行项目有关内容，在政府网站发布了大量的政务信息和惠农信息，公开了单位工作职能、任务分工、办公地点、办事流程等情况。同时，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行政职权的事项、设定依据、责任事项、责任科室等进行了全面梳理。目前我局行政审批事项 87 项，即“互联网政务”服务，其中：行政许可 72 项，行政确认 5 项，行政给付 1 项，其他职权 9 项。实现管理工作公开、公正，增强政务的透明度，方便办事群众。

### 2、主动公开方面

2023 年，在陕州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信息 51 条。主要公开工作动态、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强制免疫、耕地地力保护和公示公告。

### 3、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

### 4、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区政府办公室的工作要求，严格信息管理，明确规定凡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以及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信息，均不予公开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确定责任领导和责任人，明确发布流程，严格实行审批后发布。

### 5、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靠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 6、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我局成立了政府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导，对各股室的负责人进行培训，需要发布的信息及时发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不足：

政务公开内容不全面，信息缺乏全面性。公开信息不及时，缺乏及时性，信息发布时间跟不上实际。公开信息不够准确。

下一步改进情况：

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工作水平。加强学习交流。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机制。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加大网上公开力度。保证政务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加强创新意识，进一步创新政务公开栏目内容，做到信息公开更新实时、内容实用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督查力度。对自身公开网站存在问题及时整改。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陕州区农业农村局2023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25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落实情况。已及时公开2023年惠农惠民政策和涉农补贴资金下达情况。

##### 3、政务新媒体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情况及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情况。经过排查，我局未开设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